

厦门市数据管理局

厦门市数据管理局关于 2025 年度 厦门市科学技术奖补充提名工作的通知

各数据领域有关企业：

根据《厦门市科学技术奖励委员会办公室关于 2025 年度厦门市科学技术奖补充提名工作的通知》（厦科奖〔2025〕2 号）要求，有意申报市科技奖的企业可通过我局提名，现就启动 2025 年度厦门市科学技术奖补充提名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提名项目

（一）已受理项目

在补充提名通知印发之日前，已按照《厦门市科学技术奖励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5 年度厦门市科学技术奖提名工作的通知》（厦科奖〔2025〕1 号）要求提交并受理的项目（市科学技术重大贡献奖、市科技创新杰出人才奖、市科学技术进步奖），将依据新修订的《厦门市科学技术奖励办法》自动转入相应类别开展后续评审流程，无需重新提名。

（二）新增提名项目

自补充提名通知印发之日起，可按照新办法要求，提名新增的市自然科学奖、市技术发明奖、市科学技术成果转化奖和市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。

二、网络填报

请申报企业根据《厦门市科学技术奖励委员会办公室关于2025年度厦门市科学技术奖补充提名工作的通知》（详见附件），凭用户名和密码登录厦门市科学技术奖励综合管理平台（<https://kjjl.sti.xm.gov.cn/entry/login>），客观、如实、准确、完整填写（系统提交流程：个人账户→单位账户→提名单位账户（厦门市数据管理局）→市科技局）。

三、提名工作时间要求

（一）网络填报时间即日起至2026年1月22日17:30；

（二）我局将于2026年1月26日17:30前完成网络审核；

（三）待我局网络审核提名后，申报企业可在系统打印纸质版提名书（水印版），在相应位置分别签字、加盖公章，与附件装订成册，报送提名书原件1份，于2026年2月3日前寄送我局。同时，于2026年2月9日17:30前将打印的提名书（水印版）盖章、签字后扫描为PDF格式上传系统。

更多事宜详见《厦门市科学技术奖励委员会办公室关于2025年度厦门市科学技术奖补充提名工作的通知》。请申报企业按相关时间节点完成网络填报和纸质材料寄送，逾期不再受理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市数据管理局数字经济处，电话：7703172、7703175。

电子邮箱：hyl@xm.gov.cn

邮寄地址：厦门市湖里区云顶北路 842 号市行政服务中心
五楼 A503

附件：厦门市科学技术奖励委员会办公室关于 2025 年度
厦门市科学技术奖补充提名工作的通知（厦科奖
〔2025〕2 号）

